

惠阳站进出道路周边沿线赤膊房改造工程设计 服务采购需求书

序号	类别	需求说明
1	名 称	惠阳站进出道路周边沿线赤膊房改造工程设计服务
2	项目业 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惠州市惠阳区人民政府淡水街道办事处 地址：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淡水街道南门西街 29 号 联系人（联系电话）：0752-3351934
3	中介服 务名称	工程设计服务
4	对中介 服务机 构的资 质要求	1. 设计机构必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具有合法经营资格、良好信誉和履约能力。 2.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。 3. 设计单位须具备建筑工程设计乙级(含)以上专业资质，营业执照有效，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的企业。
5	服务内 容和服 务要求	项目名称：惠阳站进出道路周边沿线赤膊房改造工程项目(设计服务) 2. 地点：惠阳站进出道路周边沿线 3. 服务内容：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、政策及相关标准、规范规程的要求，为惠阳站进出道路周边沿线赤膊房改造工程项目提供工程设计服务。
6	合同履 行地点 和方式	惠州市惠阳区人民政府淡水街道办事处
7	公开选 取方式 和计价 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(须在上传文件中明确)，最低下浮率为 0%，最高下浮率为 20%。价格仅为选取的依据之一，请各单位理性报价。 3. 采购金额：10000.00 元
8	服务 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项目所有外立面施工完成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按签订合同为准。
10	结算 方式	按合同执行

11	违约责任	1.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, 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 2.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, 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 3. 具体违约责任以合同签订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1.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 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 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2.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, 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, 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, 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;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, 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, 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(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)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, 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 <u>4. 报名企业必须按照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提供的响应方案模板(报名页面自行下载)上传响应方案及相应证明附件, 否则认定为无效响应方案。</u>

惠州市惠阳区人民政府淡水街道办事处

2025 年 12 月 1 日